171010乐至县大佛镇中心卫生院

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单位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乐至县大佛镇中心卫生院是财政差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单位总编制人数6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管理岗编制3人、专业技术岗57人；实有在职行政人员0人、行政工勤编制0人，实有在职专业技术岗49人；实有在职事业工勤编制1人，（副高级职称6人，中级职称5人，初级职称39人）退休人员14人,临聘人员5人，遗属2人。

**（二）职能简介：**

乐至县大佛镇中心卫生院主要负责为辖区的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医疗，常见病多发病护理，恢复期病人康复治疗与护理，预防保健，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初级卫生保健规划实施，合作医疗组织与管理，卫生监督与卫生信息管理。

二、2024年重点工作

**（一）抓好学科建设，促进技术创新，加快科技兴院的步伐。**

**（二）切实加强业务管理，提高医疗质量，加大医疗投入， 增添先进医疗设备，为患者提供良好的医疗服务。**

**（三）加强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管理、乡村服务一体化管理。**

**（四）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至县大佛镇中心卫生院2024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1465.66 万元，较 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1341.8万元，增加123.86万元，增加8.5%；（主要原因是医疗业务收入增加209.73万元，占14.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175.87万元，占-12%，是上年预算了项目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药物中央、省级资金，本年未做预算)。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至县大佛镇中心卫生院2024年支出预算1465.66万元，较2023年单位预算支出总数1341.8万元，增长8.5%。（主要原因是医疗业务收入增加209.73万元，占14.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175.87万元，占-12%，是上年预算了项目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药物中央、省级资金，本年未做预算)其中：基本支出1436.06万元，占98%；项目支出29.6万元，占2%。

**（三）专项资金说明**

2024年单位预算专项支出29.6万元（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其中：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5.41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本辖区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基层基本药物补助5.44万元，主要用于对本院取消药品加成进行专项补助，保证本院医疗卫生服务正常运行。

3.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8.75万元，主要用于对村卫生室 取消药品加成进行专项补助，保证村医疗卫生服务正常运行。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至县大佛镇中心卫生院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因公出国（境）经费较2023年持平。**

本年度拟安排出国（境）0人次。

**2.公务接待费较2023年预算持平。**

2024年公务接待费无预算。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3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多功能乘用车0辆（其他车型依次罗列）。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较2023年预算持平。用于0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乐至县大佛镇中心卫生院

2023年12月22日